

证券代码：839623

证券简称：伟联科技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浙江伟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林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4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高红燕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公告平台上发布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5）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6）。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万股同意；0万股反对；0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浙江伟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万股同意；0万股反对；0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浙江伟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万股同意；0万股反对；0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浙江伟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 万股同意；0 万股反对；0 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 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浙江伟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 万股同意；0 万股反对；0 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 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 万股同意；0 万股反对；0 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 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审

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 万股同意；0 万股反对；0 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 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提名黄国荣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浙江伟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黄国荣为公司新任董事，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提名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 万股同意；0 万股反对；0 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 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补充确认 2019 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林向公司提供借款 6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

1890 万股回避；756 万股同意；0 万股反对；0 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 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陈林需要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公告平台上发布的《修订〈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0-010）。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万股同意；0万股反对；0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万股同意；0万股反对；0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落实《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万股同意；0万股反对；0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9,408,996.79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27,000,000元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公告平台上发布的《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告编号：2020-014）。

2、议案表决结果：

2646万股同意；0万股反对；0万股弃权；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0%、0%，议案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国圣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朱华律师、于治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黄国荣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20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伟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浙江国圣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伟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伟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